



#### 條款及細則:

1. 客戶須選購指定 4.5G 共享 SIM 月費計劃及簽訂 24 個月合約並繳付每月\$18 行政費(由2024年1月1日起, 行政費會調整至每月\$28)。月費已包括合約期內每月\$20 回贈, 指定月費回贈金額將於合約期內回贈至客戶之帳戶內。合約期後將按月收取扣除回贈前之月費 (或以當時月費為準)。
2. 客戶須於選購上台月費計劃時,同日選購每月\$100「任用數據王」服務, 並簽訂與上台月費計劃相同之服務合約。\$100 月費為合約期內扣除每月\$128 回贈後之月費。當合約期屆滿後,將按原價月費\$228繼續提供「任用數據王」組合服務。
3. 客戶另須預繳\$100 SIM 咭(每張)費用, 預繳費用將於合約期首個月後退回帳戶, 作扣除月費之用。
4. 此本地及漫遊數據用量只適用於香港、澳門及中國內地之指定網絡商, 並不包括漫遊話音通話、漫遊短訊、Home Direct 專線及漫遊視像通話服務, 同時 3 香港其他數據漫遊計劃, 則不適用於以上地方。客戶須啟動「全面漫遊服務」方可享此優惠, 而不能於本服務使用期間取消。有關「全面漫遊服務」詳情請瀏覽 [www.three.com.hk/roaming](http://www.three.com.hk/roaming)。相關漫遊數據用量使用情況須視乎指定網絡商之網絡覆蓋、系統兼容性或指定網絡之其他有關因素, 並將不時更新, 恕不另行通知。
5. 客戶在中國內地及澳門以外的地方使用數據, 可購買或使用 3 香港其他數據漫遊計劃, 並將以該數據漫遊計劃計算, 否則該數據之使用一概以標準漫遊費用計算。合約期後或優惠期後, 客戶在中國內地及澳門使用數據, 可購買或使用 3 香港其他數據漫遊計劃, 並將以該數據漫遊計劃計算, 否則該數據之使用一概以標準漫遊費用計算。
6. 適用於合約期內。
7. 此任用服務只適用於首 12 個月合約期。此任用中·港澳通用社交即時通訊數據用量只適用於 WhatsApp 和微信指定社交應用程式使用語音通話功能、傳輸文字及語音訊息、照片及影片所產生的本地及漫遊流動數據。但不包括下載應用程式、更新軟件、經微信朋友圈播放影片、使用該程式之定位服務功能、微信錢包、透過該程式瀏覽、連結或下載來自任何其他網頁或應用程式的任何內容及額外提示產生之數據用量。客戶所使用之其他流動數據及非豁免之流動數據用量會於閣下之免費/已付費/月費計劃數據中扣除。有關 WhatsApp 和微信指定社交應用程式由 WhatsApp Inc.及 Tencent International Service Pte. Ltd.作為第三方供應商提供, 該社交應用程式內容和設定將於不定時修訂或變更, 恕不另行通知。本公司並不會對有關 WhatsApp 和微信指定社交應用程式服務之內容、下載、服務使用(包括但不限於由該第三方供應商所提供的資料之準確性、客戶或任何人士因使用 WhatsApp 和微信指定社交應用程式服務所造成或引致的任何費用、支出、損失或損害)及/或客戶因上述修訂或變更及其他非本公司可以合理控制的原因而引致未能使用全部或部分有關服務負上任何責任。當首十二個月優惠期屆滿後, 此任用中·港澳通用社交即時通訊數據服務將自動停止。客戶須重新選用此服務方可繼續使用, 任用中·港澳通用社交即時通訊數據之收費為每月\$39。此服務只適用於同時使用中·港澳通用數據之客戶。
8. 包括每月 3500 基本及 2000 心連心(分鐘)
9. 當每月使用的本地流動數據用量超過此月費服務計劃包含的基本 20GB 本地數據, 本地數據服務仍可繼續使用, 惟於下一個賬單日前客戶所享用的網絡資源將因應網絡情況而分配會較少, 數據服務體驗或會受到影響。
10. 額外副咭只適用於新上台客戶。客戶須於選購指定月費計劃時, 同日選購額外附屬 SIM 咭服務並簽訂與上台月費計劃相同之服務合約。每個月費計劃可以選用最多 2 張額外副咭。此優惠不適用於已選購「任用數據王」之客戶。
  - 4.5G 網絡須配合指定型號流動裝置使用。
  - 若客戶於合約期內終止額外副 SIM 咭服務, 客戶須繳付指定抵償金予 3 香港。
  - 4.5G SIM 共享月費計劃(數據+通話分鐘共享) 包括之本地數據用量和通話分鐘由所有 SIM 咭共享。
  - 所有附屬 SIM 咭必須於主 SIM 咭生效後 30 日內成功上台。
  - 主 SIM 咭如因任何原因而終止服務, 其附屬 SIM 咭之服務會同時取消。
  - 3 客戶之間之通話時間及傳送或接收多媒體訊息, 均以心連心通話及網內多媒體訊息收費計算。
  - 3 客戶之間之手機互傳之網內文字短訊收費為每個\$0.2; 跨網短訊之收費為每個\$0.6。
  - 使用視像通話致電本港其他指定網絡商用戶, 將會額外收取每分鐘港幣 1.5 元附加費。
  - 接收由本港其他指定網絡商用戶來電的視像通話則不會收取任何附加費。



- 本地流動數據用量收費適用於手機電郵程式應用或透過手機進入訊息中心，瀏覽 3 服務以外的網址，以及無線數據器應用。
- 所有月費計劃，已包括用戶使用 IDD 服務時須額外繳付的所有本地通話分鐘 (只限"001", "1968" 及 "+")。
- 使用國際話音及視像通話服務，須繳付國際長途電話費用。
- 使用國際漫遊服務，須繳付國際漫遊服務費用。
- 「通話保障」(若客戶在打出或接收視像及話音通話時出現中斷情況，只要在斷線 1 分鐘內重新接通相同的手機號碼，將自動獲贈 1 分鐘通話時間)。
- 如客戶使用電話會議或來電等候服務時，當電話接駁超過一條電話線以上，通話時間將按照每條已接駁電話線之時間總數計算。
- 客戶於合約期內提前終止流動電話服務，客戶須繳付指定抵償金予 3 香港。
- 當數據用量快將用完時，閣下會收到有關數據用量之短訊提示。客戶可透過 <http://www.three.com.hk/login> 或 My3 App 增值額外數據用量於該月餘下時間至截數日前使用。任何剩餘數據用量不能累積至下一個賬單月。當數據用量用完時，流動數據服務會被暫停。
- 本地流動數據服務被暫停期間，手機軟件仍會產生微量數據，或因時間的差異及延誤令少量已使用的數據用量並未計算在內，均會於該賬單月內下一次增值時扣除。
- 展示本地數據用量的介面、提示短訊等，可能與實際用量有所差異。申請免費或付費之增值數據可能有時間、取消、傳遞、或收發失誤，本公司不會對此承擔任何責任。有關實際用量及收費，請參閱下期賬單。
- 數據用量一經購買，有關費用恕不退還。
- 所有用量須符合 3 香港服務使用政策及公平使用政策。
- 除非另有註明，所有用量及收費只適用於本地服務。
- 所有服務內容及收費均以 3 香港之最後公佈為準。如有更改，恕不另行通知。
- 以上優惠須受 3G/4G LTE 服務使用條款、上述及其他特別條款及細則約束，詳情請向 3Shop 店員查詢。
- 和記電話有限公司(“本公司”)保留隨時修改本服務之收費、服務條款及細則(包括但不限於指定地區及指定網絡及其覆蓋範圍系統、兼容性或指定網絡之其他有關因素)以及暫停或終止服務之任何部份而不作另行通知，特別是當漫遊合作商與 3 香港終止合作的情況下。如有任何爭議，3 香港保留最終決定權。

